

澳門科技大學圖書館

討論室借用規則

一、宗旨

1. 澳門科技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便於本校師生利用館藏進行教學、學術研究或課業討論，特設小組討論室及會議室，並制定借用辦法。

二、申請資格

2. 凡本校師生皆得依本規則向本館提出借用。

三、申請方式

3. 借用人需三人或以上始得申請。小組討論室以三至六人為限；會議室需六人以上。
4. 預約時，讀者可親身前往本館利用導般設備，或透過圖書館網站進行預約；使用時，須利用指定房間門前的平板電腦，憑已登記的全數校園卡，以拍卡的方式進行簽到。
5. 每次借用以三小時為限。最多可提前兩週進行預約。

四、開放時間

6. 早上九時正至晚上九時十五分。在晚上八時四十五分系統將自動終止討論室之借用。
7. 非開學期間及公眾假期，開放時間將有所調整。

五、注意事項

8. 研討室為治學、研究之用，嚴禁從事任何與之無關的其他活動。
9. 未準時使用者，逾時 15 分鐘者，系統將自動取消其預約申請，並釋放該房間供其他讀者借用。
10. 為保證討論室得到公平及充分之使用，**使用時須三人/六人或以上同時到場**，當次使用結束之前不得進行第二次預約。如需延長使用時間，須重新辦理預約申請。
11. 讀者應保管好個人物品，離開前須將其全部帶走。如有遺失，恕不負責。
12. 違反本規則者，讀者亦將被暫停使用澳門科技大學圖書館討論室，並停借圖書 30 天。

澳門科技大學圖書館

修訂：2018 年 11 月 13 日

本館保留對上述規則追加及解釋之權力